

常州荣创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5 月 25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常州荣创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春栋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,531,12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、 议案内容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531,1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、 议案内容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531,1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常州荣创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0）及《常州荣创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9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531,1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予以汇报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531,1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7 年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531,1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拟以经审计的 2016 年度财务报表为基础进行利润分配。根据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常州荣创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》（审计报告编号：苏公 W[2017]A 526 号），公司拟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,531,12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35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,299,813.20 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再行分配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c）上披露的《常州荣创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2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531,1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，公司预计 2017 年度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：

(1) 公司向关联方江苏荣创物流设备有限公司采购劳务，采购的劳务主要是为本公司加工的塑料托盘、机械加工，预计 2017 年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4,000,000.00 元；

(2) 公司向关联方江苏荣创物流设备有限公司提供劳务，提供的劳务主要是提供机械加工、机械制作，预计公司 2017 年提供委托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4,000,000.00 元。

(3) 关联方陈春栋、王琼、常州利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、江苏荣创物流设备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7 年银行贷款提供担保，预计担保金额不超过 10,000,000.00 元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c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1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1,1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股东陈春栋、王琼为该议案的关联股东，其合计持有的 5,000,000 股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鉴于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与公司在以往的合作中认真尽职且经验丰富，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，董事会拟聘请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531,1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16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 2017 年 4 月 20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

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苏公 W[2017]E1257 号《关于常州荣创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1,1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股东陈春栋、王琼为该议案的关联股东，其合计持有的 5,000,000 股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铭天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戴明律师、张鋆律师

结论性意见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常州荣创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《江苏铭天律师事务所关于常州荣创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常州荣创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5 月 26 日